

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在保证公司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专人送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是合法、有效的。本次会议共收回表决票 9 张，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%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5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临 2020-052）。

本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：九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，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工作安排，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0-053）。

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：九票同意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，赞成票占董事会有效表决权的 10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日